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对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土科技”）到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未到场的有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培训的时间和地点及参会人员

时间：2024 年 12 月 9 日

地点：东土科技会议室

主讲人：国金证券 保荐代表人 顾东伟

参会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对于因故未能参加现场培训的相关人员，保荐机构已向其提供本次培训的相关资料并提请公司督促其自学，在学习过程中如有疑问可随时与国金证券培训人员联系。

## 二、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202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培训相关人员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巩固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股份回购、业绩预告等方面的合规意识，使培训对象加强理解在公司日常规范运作方面所应避免出现的行为，同时，本次培训还介绍了本年度新发布的重要法律法规等。

## 三、培训的完成情况及效果

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东土科技及参会人员给予了积极配合。全

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学习,对于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等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参训人员均表示在日常经营过程中要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相关法规,依法规范运作。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结果,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操作意识。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督导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顾东伟

赵培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